

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8月3披露了《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64），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邹伟民先生的一致行动人扬州承源投资咨询部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承源投资”）计划在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（自2020年8月25日-2021年2月24日，减持期间将遵守窗口期限制买卖股票等相关规定），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943,500股，占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286,255,886的0.33%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登载的相关公告。

公司于近日收到承源投资出具的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》，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承源投资股份减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毕。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减持情况

1、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时间	减持均价 (元/股)	减持股数 (万股)	占总股本比例 (%)
扬州承源投资咨询部 (有限合伙)	集中竞价	2020年11月3日	16.65	10.00	0.03%
		2020年11月5日	16.90	10.00	0.03%
		2020年11月6日	16.78	20.00	0.07%

		2020年11月9日	17.13	44.35	0.15%
		2020年11月10日	16.81	10.00	0.03%
小计		-	-	94.35	0.33%

2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(万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	股数(万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
扬州承源投资咨询部(有限合伙)	合计持有股份	629.00	2.20%	534.65	1.87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94.35	0.33%	0	0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534.65	1.87%	534.65	1.87%

注：本表中比例计算所用的总股本为公司截至目前的总股本，即 286,255,886 股。上述限售原因来自于首发上市时作出的持股意向承诺。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上述股份减持期间，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邹伟民先生的一致行动人扬州承源投资咨询部（有限合伙）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2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邹伟民先生的一致行动人扬州承源投资咨询部（有限合伙），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的变化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。

3、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，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的情形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承源投资出具的《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11 月 11 日